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收到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关于更换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情况说明》。东方花旗作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原指派胡刘斌先生、屠晶晶女士担任保荐代表人负责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现因屠晶晶女士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

为保证持续督导保荐工作的有序进行，东方花旗指派俞军柯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屠晶晶女士担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代表人，负责持续督导保荐工作，履行保荐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胡刘斌先生和俞军柯先生。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31 日

附件：俞军柯先生简历

俞军柯先生，现任东方花旗执行总经理，保荐代表人，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获硕士学位。2000 年起从事证券承销工作，2012 年加入东方花旗，曾参与或负责的证券承销项目有：江淮汽车、国祥股份、博深工具、三星医疗、继峰股份、常青股份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江淮汽车可转债项目，长园集团配股项目，浙江医药、三星医疗定向增发项目等，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工作经验。